

文／さかな 圖／佳美

持定那真正的生命



信仰始終是自己與神的關係，
而這層關係是任何人都無法干涉的。

藝文
專欄

心派生活



神的律法橫跨新舊兩約，並延至今日的恩典時代，但在時代的變遷下，因人對真理的執著度不夠，而改變了神的律法。其實，神的話從未更改過，是人用自身的觀點去認定自己所看到的，並認為這是神可以接受的事。然而神不喜悅人用眼目的情慾來持守信仰，因為這樣的信仰，會讓我們更聽不到神的聲音，只聽到人的聲音，並用人眼中看為正的事來認定真理的價值。

凡我所吩咐的，你們都要謹守遵行，不可加添，也不可刪減（申十二32）。

信仰始終是自己與神的關係，而這層關係是任何人都無法干涉的，神與我們立定的永約，是平安的約（結三七26），是讓我們得以存活的約（賽五五3）。

有時候我們會用自己的想法來衡量神給答案的時間，認為該是時候了，為何所求的事仍然停滯不前，似乎自己只能遙遙無期地等待下去……。其實，對神來說，時間並不是問題，因為祂為我們所預備與成就的時間，不是我們所能思量的，只是我們常常沒有耐性去學「等待」的這門功課。

在《列王紀上》第十八章41-45節裡，記載著以利亞在迦密山上向神禱告，在他向神祈求將雨降在乾旱的以色列地的這件事上，讓我們清楚地感受到以利亞在禱告的事奉上，對「等待」的這份執著。

以利亞上了迦密山頂，屈身在地，將臉伏在兩膝之中；對僕人說：你上去，向海觀看。僕人就上去觀看，說：沒有甚麼。他說：你再去觀看。如此七次。第七次僕人說：「我看見有一小片雲從海裡上來，不過如人手那樣大。……霎時間，天因風雲黑暗，降下大雨（王上十八42-45）。

聖經上，並沒有詳細地記載這七次間隔的時間，或花用了多少時間，但我們卻可以知道，以利亞並未因在前六次的禱告中未蒙應允，而失去了對神的信心；因為他相信神的作為不是用人所想的時間來衡量的，反倒更堅定對神的信心，因而得到了沛如甘霖的應許。

原地踏步的信仰，是不可能得到神更好的恩典的，惟有往前邁進，才能看到雨過天青的彩虹。就如神給小鳥一對翅膀，是不可能代替牠飛翔的，而神所承諾要給我們的應許，是不可能讓我們憑空得著的；惟有當我們踏出信心的腳步，才能承受這份從天而來的祝福。

我們雖然在這世上飽受艱難，卻可以在年日之下悄悄而行的苦楚中（賽三八15），因飽得神的慈愛，而得以一生一世歡呼喜樂（詩九十14）。

神不會要求剛出生的雛鳥去飛翔，更不會要求我們不可以軟弱。當我們感到灰心、沮喪或失望時，周遭為我們代禱的手就變得很重要，由於人是軟弱的，所以堅固的人，就應該擔代不堅固人的軟弱（羅十五1），彼此扶持來行走這條天國路，並持定那真正的生命（提前六19）。

禍患或困難總是突如其來的出現在我們的生命中，讓我們無所遁形、不知所措，但神卻保護我們如保護眼中的瞳人（申三二10），為我們施展大能，顯出榮耀（出十五6）。我們所遭遇的都是出於神（詩三九9），自有神的美意在。惟有在神的熬煉之下，我們才能成為精金（伯二三10），也惟有在聖靈的修剪下，我們才能結出生命的果子（加五22-23）。

信仰，不應該是讓自己成為一座孤島，而是要擁有一座群島。我們終須跳脫井底之蛙的框架，挖掘生命中的活水泉源，然後才能看到神為我們成就世人所視為不可能的事，因為祂是將不可能變為可能的神，祂的能力大過我們所遇到的困難，祂掌管著未知的將來！

我是耶和華，是凡有血氣者的神，豈有我難成的事嗎？（耶三二27） 